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履行社会责任，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4 日发布《上海合晶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为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制定出明确的工作方向。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现将 2026 年上半年的主要工作成果报告如下：

一、聚焦经营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是行业领先的半导体电子材料供应商，是中国少数具备从晶体成长、衬底成型到外延生长全流程生产能力的半导体硅外延片一体化制造商，主营业务聚焦于半导体硅外延片及其他高端半导体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致力于研发并应用行业领先工艺，为客户提供高平整度、高均匀性、低缺陷度的优质半导体硅外延片及其他高端半导体电子材料。公司的外延片产品主要用于制备功率器件和模拟芯片等，被广泛应用于智能运算、智能感测、绿色能源等领域。

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303.87万元，同比减少5.1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73.66万元，同比减少55.2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1,800.54万元，同比减少69.58%

二、持续加强募投项目管理，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

2024年2月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9亿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低阻单晶成长及优质外延研究项目”、“优质外延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等项目。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500,228,775.76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10,053,733.47
二、募集资金净额	1,390,175,042.2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106,233,566.41
本年度使用金额	111,756,552.54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185,40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1,788.18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9,923,764.93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696,900.09

2026年上半年，郑州合晶“低阻单晶成长及优质外延研究项目”完成厂区土建施工，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厂房及厂务配套设施、购置12英寸外延生长及晶体成长相关研发设备及检测设备等，主要针对公司12英寸外延技术进行持续优化，并针对CIS相关产品所需外延技术，尤其是65nm-28nm外延相关技术进行研究开发。此外，本项目针对12英寸低阻单晶成长工艺技术进行研究开发，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增强在12英寸外延领域的技术水平，提升产品工艺技术。报告期内，本项目建设已实现全线贯通，产品已通过关键客户中小批量验证。上海晶盟“优质外延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全部建成投产。

三、持续回报投资者

公司坚持稳健、可持续的分红策略，兼顾现金分红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669,195,35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94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6,544,785.80元（含税）。

同时，公司重视市值管理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以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推动公司价值提升，保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四、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由股东会、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及运作机制。

公司紧密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的调整,持续更新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

（一）公司治理方面

2026年上半年,股东会召开1次,董事会召开4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召开1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2次,职工代表大会召开1次。有效发挥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的作用,提高董事会的治理能力,推动公司整体治理水平的提升。

（二）内控建设方面

2026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完善内控体系,严格执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对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关键环节实施重点管控。持续对公司及各子公司部门进行内部稽核,未发现重大内控缺陷,现有制度能有效保障财务报告真实性及合规经营,全面保障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

（三）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开展股权激励或制定员工持股计划,实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成员的利益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捆绑,共同推进公司发展。2026年4月完成了2020年和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2026年3月公司提取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项基金,并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用于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持续优化人才结构,激励优秀人才。

五、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

公司通过上交所E互动平台、投资者交流会、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邮件等多种渠道,积极与投资者沟通,增强信息透明度和管理规范性,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2026年上半年,公司举办了1场业绩说明会,1场投资者线下交流会,并及时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信息。多次组织日常线下调研和线上会议,同时参加券商线上线下策略会多场次。

六、强化管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约束以及“关键少数”的责任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持股超过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保持了密切沟通，组织相关方参加短线交易、内幕交易等相关培训。

七、其他事宜

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各项内容均在顺利实施中，以上内容是基于行动方案现阶段的实施情况而作出的判断及评估。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投资者关于改进行动方案的意见建议以及进一步改进措施等；后续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者反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投资者关切问题，不断优化行动方案并持续推进方案的落地。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